

证券代码：603729

证券简称：ST 龙韵

公告编号：临 2020-071

上海龙韵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龙韵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8 月 4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1 年 8 月 9 日 10 时在公司（上海浦东民生路 118 号滨江万科中心 16 层）会议室召开。

应到董事 5 人，实到董事 5 人，公司部分监事、高管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以及参与会议董事人数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参加会议董事认真审议并经记名投票方式表决，做出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公司拟签署〈联合投资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会议同意公司与关联方霍尔果斯红珊瑚影视文化传媒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红珊瑚影视”）签署《电视剧〈沸腾人生〉联合投资协议》（以下简称“联合投资协议”），公司拟将与红珊瑚影视联合投资《沸腾人生》电视剧的制作和发行，公司本次投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

本次联合投资的交易对手红珊瑚影视的控股股东新疆愚恒影业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段佩璋先生间接控制的企业，公司本次与红珊瑚影视签署《联合投资协议》构成关联交易，但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关联董事段佩璋先生、余亦坤先生对前述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本议案的详细情况请见公司同日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

券日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载的《上海龙韵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签署联合投资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特此公告。

上海龙韵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八月九日